

#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2023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

#### （一）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截至2023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78名、注册会计师2,533名、从业人员总数10,73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93名，是国内最具综合实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 （二）独立性

立信所有职员未在公司任职，未获取除审计业务约定书以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经济利益；立信和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审计组成员和公司管理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审计工作中，立信及审计组成员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 （三）风险承担能力

截至2023年末，立信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

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 （一）审计工作方案及实施

立信针对本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应收账款、存货、资产减值、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在实施本公司2023年报审计的过程中，立信全面配合本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

### （二）质量控制管理

#### 1. 项目咨询及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运行完善的咨询和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在执行审计业务的过程中，针对重大会计审计事项或有争议的事项进行咨询，并按照达成的一致意见执行。对于项目执行中出现的不同意见，一般通过讨论、沟通、咨询等方式来解决。对于重大意见分歧，立信实施明确的分歧解决程序，确保在意见分歧解决后才出具业务报告。

#### 2. 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 3. 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 4. 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和整改

立信按照质量管理准则要求开展的监控活动包括日常监控和定期监控。日常监控已经嵌入到立信的内部程序中，针对具体情况的变化而随时实施。定期监控主要包括项目质量检查，每隔一段时间就定期实施。在执行本公司2023年报审计的过程中，立信各项质量管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政策和程序）得到了有效执行。

###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评估，公司认为立信在资质条件、独立性、风险承担能力、工作方案及实施、质量控制管理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在2023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能够规范实施审计程序，积极、主动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保持充分有效的沟通，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